

〈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〉「0315地震一般修繕
 (地下水管破裂修繕)」
 成果報告書

一、施工前、中、後照片

|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|--|
| 拍照日期 | 109年3月15日 |  |
| 施工位置 | 沙坑旁 | |
| 工程項目 | 地下水管破裂修繕 | |
| 照片說明 | 施工前 | |
| 備註 | | |
| 拍照日期 | 109年5月11日 |  |
| 施工位置 | 沙坑旁 | |
| 工程項目 | 地下水管破裂修繕 | |
| 照片說明 | 施工中 | |
| 備註 | | |
| 拍照日期 | 109年5月14日 | |
| 施工位置 | 沙坑旁 | |
| 工程項目 | 地下水管破裂修繕 | |
| 照片 | 施工後 | |

| | | |
|----|--|--|
| 說明 | | |
| 備註 | |  |

二、執行成效：(詳述具體提升及改善教學品質之處，30-60字數)

地震過後，沙坑旁埋藏在地下自來水進水水管，因地震造成破裂不斷滲水，地表處有明顯積水，經修復後不再滲水，也不會積水孳生蚊蠅，且有效維護環境衛生清潔。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石明
電話：(06) 2991-111分機8284
傳真：(06) 2955-830
電子信箱：theflash303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永字第1090536800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536800DA0C_ATTCH7.pdf、0536800DA0C_ATTCH8.pdf)

主旨：核定貴校辦理「0315地震一般修繕」經費新臺幣1萬8,000元整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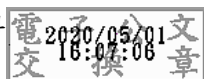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經費來源：「109年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—5L100201永續校園行政及督導—721補(協)助政府機關(構)」。
- 二、請貴校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（賸餘款不得支用），並於109年5月30日前執行完畢及驗收請款；報局核銷時依「臺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經費報核檢附書據一覽表」檢附相關資料；請受委託（或補助）機關或學校團體應加強內部審核，妥為保管相關原始憑證，以利備查。
- 三、請依核定之經費概算表內容辦理，未經本局同意，不得隨意刪減或變更原核定施作項目、規格等，如刪減核定施作項目，另施作未經核定項目者，經查明屬實，所衍生之相關費用將請貴校自行籌措支應。
- 四、檢附核定之明細表及經費概算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本局永續校園科



裝

訂

線

